

华南师范大学文件

华师〔2011〕135号

关于印发《华南师范大学防治“小金库” 长效机制建设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院系、各部处、各单位：

现将《华南师范大学防治“小金库”长效机制建设工作方案》
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华南师范大学防治“小金库”长效机制建设工作方案

华南师范大学
二〇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

附件：

华南师范大学防治“小金库” 长效机制建设工作方案

为巩固“小金库”治理工作成果，进一步建立和完善防治“小金库”长效机制，根据《转发省“小金库”工作领导小组关于进一步做好2011年省级“小金库”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》（粤教监函[2011]17号）的部署和要求，按照“标本兼治、疏堵结合、惩防并举、综合治理”的方针，制定我校防治“小金库”长效机制建设工作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邓小平理论和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、中央纪委第四次、第五次、第六次全会、国务院第三次、第四次廉政工作会议精神以及贺国强同志在“小金库”治理阶段性工作情况汇报会上的讲话精神，按照《深入开展“小金库”治理工作的意见》、《关于在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开展“小金库”专项治理工作的实施办法》的要求，坚持标本兼治、纠建并举的原则，从加强教育、完善制度、深化改革、强化监督等方面入手，构建和完善防治“小

金库”长效机制。

二、总体目标

认真总结治理“小金库”工作经验，巩固治理成果，紧密结合实际，围绕反腐倡廉制度建设、规范预算资金使用、完善国有资产管理、推动财政管理制度改革和事业单位改革，以及加强内部控制和外部监督等方面，深入剖析“小金库”问题形成的原因，有针对性地出台制度、采取措施、推进改革，逐步建立从源头上防治“小金库”的长效机制，铲除“小金库”赖以生存的土壤，彻底清除“小金库”根源，从根本上解决“小金库”这个反腐倡廉建设中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。

三、工作内容

（一）加强教育。首先从加强教育引导入手，促使各级领导干部牢固树立正确的权力观、地位观、利益观，强化法纪观念和廉洁从政意识，自觉筑牢思想道德防线，预防“小金库”问题的发生。

1. 加强各单位、部门负责人的廉政教育。站在反腐倡廉建设的高度，从落实廉政建设责任制和惩防体系建设的角度，把规范财务管理纳入党风廉政建设考核的重要内容，切实加强廉政教育，增强各单位“一把手”的责任意识和廉洁从政意识。

2. 加强防治“小金库”的业务培训。针对不同层次和领域

的教育对象，采取岗位培训、专题讲座、网络在线学习等多种形式的教育手段，提高财务人员、领导干部、科研教学领头人、广大教职工对“小金库”问题的认识，增强财经纪律观念和财经业务素养。

3. 加强警示教育。建立和完善警示教育的方式和工作制度，借助纪律教育学习月的教育形式，搭建警示教育工作平台，利用重大“小金库”违法违纪案例，对广大干部、经费负责人进行提醒、告诫、警示，营造防治“小金库”的良好氛围。

（二）完善制度。主要针对治理工作中发现的薄弱环节和管理漏洞，健全防治“小金库”问题的相关制度，切实提高制度执行力和约束力。

1. 完善单位内部控制制度。加强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，健全财务会计机构，充实财务队伍，并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，做到职责明确、程序清晰、行为规范，建立涵盖各个环节的防治“小金库”预警机制和控制机制。

2. 完善账户和现金管理制度。进一步遵守财务和会计管理制度，强化账户管理，全面推行银校直联支付方式，统一通过银行集中发放各类工资、薪金、补贴和劳务，减少代签代领，最大限度减少现金支付消费，加强现金管理。

3. 完善会议费、劳务费、培训费等费用的管理制度。完善

会议费、劳务费、培训费等费用的开支范围和标准，加强对入账票据真实、合法性的审核，杜绝虚列、多列支出设立“小金库”。

4. 完善控制“三公”消费制度。严格控制“三公消费”，联合纪检监察、审计部门，共同制定公务接待、公车使用、因公出国出境量化指标控制制度，积极推进公务消费和公务接待制度改革，从源头上解决使用“小金库”资金用于“三公”消费的问题。

5. 防范会计信息失真和提高会计信息检查质量。主要增强法制观念，严格执法，保证和提高会计人员业务素质和职业道德素质，使会计人员爱岗敬业，依法办事；加强会计基础工作规范，扎实基础工作，健全内部管理制度并严格贯彻实施，规范会计核算。

6. 加强科研经费支出管理。严格遵守国家科研经费管理规定，加强科研专项经费的监管，制定科研经费审批流程，严禁超范围开支，严禁未经批准调整预算，逐步建立对科研项目经费的绩效考核和评价制度。

（三）深化改革。主要从深化各项改革入手，进一步推进体制机制建设，切断“小金库”的资金来源，从根源上铲除“小金库”赖以生存的土壤。

1. 通过深化校内预算改革，消除各单位设立和使用“小金

库”的所谓动机和诱因。进一步完善财政预算管理制度，建立科学化、精细化的预算管理机制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化水平，成立校内预算编制专家委员会，使预算更加详细、明确、具体。合理保障各部门的正常经费支出，解决经费保障不足的问题，消除各单位设立和使用“小金库”的诱因。

2. 通过深化国库集中收付和政府采购改革，规范财政资金使用。积极贯彻政府采购制度，大力推行国库集中收付制度，切实规范校内采购行为和支付方式，杜绝财政资金使用上的不合理、浪费现象，防范“小金库”问题的发生。

3. 通过深化国有资产管理，解决账外资产等有关问题。进一步完善资产管理有关规定，细化相关配套制度，将学校资产的经营收入、出租收益和处置收益全额纳入预算管理，杜绝账外收入、账外资产的产生，从源头上切断“小金库”资金的来源。

4. 坚决贯彻“收支两条线”管理，切断“小金库”资金来源。加强非税收入监管，严格执行“收支两条线”，做到“收支脱钩”，切实切断一部分“小金库”资金来源。

（四）强化监督。主要从加强监管和惩治违法行为入手，通过明确部门职责分工、强化问责机制、引导广大教职员员工和社会舆论充分参与其中，完善防治“小金库”监督机制。

1. 进一步强化执纪执法和行政监察。进一步强化纪检监察

部门对“小金库”违法行为的监督，加强对“小金库”问题的处理处罚力度。

2. 进一步强化审计部门对经济责任的审计。审计部门要加强校内经济责任审计，包括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、教学科研带头人经济责任审计，加强对财政预算执行和财政资金运行情况的审计工作。

4. 进一步强化预算和财务公开。建立健全规范的预算公开机制，进一步推进单位财务公开，扩大公开范围，增加公开内容，把公共资金的收入和使用置于广大教职工的监督之下。

5. 进一步强化责任追究。重点研究“小金库”责任人在干部提拔、任用上的“一票否决”制，在依法对“小金库”问题做出行政处理处罚的同时，进一步完善审计、财务等部门与纪检监察部门的协调沟通、信息共享、案件移送等相关机制，按照中央纪委《设立“小金库”和使用“小金库”款项违纪行为适用〈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〉若干问题的解释》和监察部、人社部、财政部审计署《设立“小金库”和使用“小金库”款项违法违纪行为政纪处分暂行规定》，强化对“小金库”问题相关责任人特别是对单位“一把手”的问责和追究力度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一要提高思想认识，强化机制建设。各单位、各部门要从源

头治理腐败的战略高度，充分认识防治“小金库”长效机制建设是“小金库”治理的根本任务，充分认识防治“小金库”长效机制建设的重要性、紧迫性，把长效机制建设提升到日前最重要的一项工作任务，积极推进、贯彻始终，认真做好长效机制建设工作，确保制度建设有序开展。

二要明确职责分工，狠抓落实。学校各单位、部门要切实负起责任，精心组织、合理筹划，严格按照实施方案确定的内容要求开展工作，将任务分解落实，确保基本动作不走样，自选动作有创新，加强管理，推进改革，切实制定完善一些具体的管理制度，确保按时保质完成长效机制建设工作。